

证券代码：300623

证券简称：捷捷微电

公告编号：2020-080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公司《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回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24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88,398,939股变更为488,380,699股，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88,380,699元，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内容

现拟将《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条款作相应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注册资本工商登记变更事宜。

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序号	《公司章程》原条款	《公司章程》修订后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2017年02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公司于2017年02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

	<p>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60 万股，于 2017 年 03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p> <p>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100.14 万股，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7100 股。</p> <p>2019 年 4 月 11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p> <p>2019 年 11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5,660,997 股，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p> <p>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p>	<p>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60 万股，于 2017 年 03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p> <p>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100.14 万股，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7100 股。</p> <p>2019 年 4 月 11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p> <p>2019 年 11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5,660,997 股，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p> <p>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8,240 股。</p>
<p>第六条</p>	<p>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398,939 元人民币。</p>	<p>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380,699 元人民币。</p>
<p>第二十一条</p>	<p>公司股份总数为 488,398,939</p>	<p>公司股份总数为 488,380,699 股，</p>

	股，均为普通股。	均为普通股。
--	----------	--------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变更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9 日